

氢能源与多能互补研究试验中心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姓名	黄宁	工作单位	北川羌族自治县水利局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13990119688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107	

氢能源与多能互补研究试验中心项目位于绵阳市涪城区科创园区西园村（九洲大道灵创科技园东侧），为新建建设类项目。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5605.65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9997.7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1588.32 平方米），主要新建 1 栋地上 10 层地下 1 层科研办公用房，配套建设道路、地面停车场、绿化及其他附属设施，容积率 1.50，建筑密度 26.13%，绿地率 35.42%。

项目总占地 0.56 公顷（5605.65 平方米），全部为永久占地；挖填土石方总量 3.02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1.51 万立方米，填方 1.51 万立方米，无借方，无余（弃）方；工程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4200 万元；2024 年 1 月开工，2025 年 8 月完工，总工期 20 个月。

项目区为浅丘地貌，不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建设单位四川帝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四川涪圣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编制了《氢能源与多功能互补研究试验中心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经专家审核，《报告表》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同意上报审批。主要审核意见如下：

一、水土保持评价：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评价，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与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同意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0.56 公顷。

三、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水土流失综合防治指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5%。

四、防治分区及措施布设：

（一）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建构筑物工程区、道路及硬化工程区、绿化工程区共 3 个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如下：

1. 建构筑物工程区：主体工程实施了表土剥离、截水沟、密目网遮盖等措施。

2. 道路及硬化工程区：主体工程实施了表土剥离、雨水管网、雨水收集池、洗车池、密目网遮盖等措施。

3. 绿化工程区：主体工程实施了表土剥离、表土回覆、植草绿化、密目网遮盖等措施。

五、水土保持投资：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21.4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287.35 元。

六、水土保持效益分析：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

签名：黄宇

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